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和完整地反映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于 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 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对应收款项等存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资产减值损失的概述

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 9,138.99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9,417.9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709,852.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24,836.49
	存货跌价损失	18,866,071.99

二、资产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999,692.97
合计		91,389,872.33

(一)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

(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期末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565.94 万元,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本期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8.94 万元。

(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5,692.30 万元,按照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70.99 万元。

(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截止2022年12月末的其他应收款余额14,554.08万元,本期计提坏账损失1,072.48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1) 存货跌价损失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为 23,641.93 万元,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 1,886.61 万元,转销存货跌价 1,084.26 万元,存货跌价损失余额为 2,058.96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21,649.89 万元。

(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采用成本法计量的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长期资产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619.94 万元,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99.97 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 9,138.99 万元, 对公司的影响为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9,138.99 万元。符合会 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事项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事项 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损失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及具有合理性。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

值和资产减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事项。

(三) 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

(四)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